

华电 4×1000 兆瓦火电厂启备变 110kV 输变电工程采购项目 询比采购公告

依据《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释义以及国家相应的法律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阿拉善金圳电力安装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对“华电 4×1000 兆瓦火电厂启备变 110kV 输变电工程采购项目”进行询比采购，项目资金已落实，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竞标。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华电 4×1000 兆瓦火电厂启备变 110kV 输变电工程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KRZB2026-AM-006

3、资金来源：企业自有资金

4、招标内容、标段划分及限价：一标段：装置性材料、最高限价：1985768.64 元；二标段：导线、最高限价：290729.42 元；三标段：电缆、最高限价：1124680.00 元。

5、供货期：2026.3.10

6、到货地点：阿拉善金圳电力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通用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包的投标(不得参

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4、在近三年内(自询价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 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询价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 “当事人”为供应商名称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全文”为“行贿罪”, “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询价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 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5、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 (1) 供应商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 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 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 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 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 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 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

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如事业单位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6、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查询省份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7、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供应商名单。

8、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9、供应商须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10、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专用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

1、供应商近三年（从2023年3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须提供同类业绩。（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及配套发票扫描件，合同内容至少包含合同封面、体现内容页、日期页及签字

盖章页等关键页) 发票后需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发票查询截图。

第二、三标段:

1、供应商须为生产厂家。

2、供应商近三年(从 2023 年 3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须提供同类业绩。(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及配套发
票扫描件, 合同内容至少包含合同封面、体现内容页、日期页及签字
盖章页等关键页) 发票后需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发票查询截图。

三、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1、采购文件: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报名成功后免费下
载。

2、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
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http://wzglb.impc.com.cn:82>)”, 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
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
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 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
始竞标报名。

3.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竞标者, 请
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至 2026 年 3 月 3 日下午 17:00, 进入《内蒙古
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 在线报名和下载文
件, 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 登录投标管家(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
→查看采购信息→我要报名【请务必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等待审核→审核通过→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

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 报名所需资料

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拒绝接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2）有效的载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市场监管部门提供的变更证明；

（3）供应商通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

（4）供应商专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

（5）询比采购公告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获取采购文件时，供应商需将上述材料扫描件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内。

2. 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整体扫描为pdf格式上传，不接受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3. 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请供应商尽早上传报名资料，供应商不能及时上传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四、资格审查：

本次采购采取资格后审方式，竞标后由评审小组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采购文件。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全、不合格的或资料模糊不清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五、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电子响应文件请于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将不予接收。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A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六、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6年2月27日~2026年3月4日上午9:00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3月4日上午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2026年3月4日上午9:00

解密时间：2026年3月4日上午9:00

开标地点：阿拉善左旗欣欣家园二期门面1-23开评标

七、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或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0809-508，周一~周五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八、采购费用：

1.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供应商需（在线下载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采购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为：非招标采购项目中电子采购服务费：300元/标段/次、招标采购项目中电子采购服务费：400元/标段/次；

2. 其他费用详见采购文件。

3. 场地服务费：详见采购文件

九、采购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人：阿拉善金圳电力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阿拉善左旗

联系人：马雪

联系人：13614881901

采购代理机构：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阿拉善左旗办事处：阿拉善左旗八一小区东面门面

联系人：吉日格楞

联系电话：13948029349

邮箱：985807727@qq.com



吉日格楞